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铁建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2012年1月13日召開的
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於2012年1月13日(星期五)上午9時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召開，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授權委託的代理人共計持有8,152,060,656股股份，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6.08%。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對有關決議案投票之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為12,337,541,500股。並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權。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孟鳳朝先生主持。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日期為2011年11月28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知上所載決議案經由投票予以表決。有關臨時股東大會上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投票數目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聘請2011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機構	8,152,055,156股， 佔99.999933%， (其中A股 7,566,296,500股， H股585,758,656股)	500股， 佔0.000006%，(其中 A股0股，H股500股)	5,000股， 佔0.000061%，(其中 A股0股，H股5,000股)

佔相關決議案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

由於有足夠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授權委託的代理人投票贊成以上決議案，以上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監察員，負責點票工作。

律師見證

臨時股東大會經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和會議召集人資格合法有效；會議的表決程序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本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的有關決議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孟鳳朝

中國·北京
2012年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孟鳳朝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彭樹貴先生(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趙廣發先生(總裁、執行董事)、扈振衣先生(執行董事)、朱明暹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克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廣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太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魏偉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